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7-15

#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天楹	股票代码	000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清	费宁萍	
办公地址	江苏省海安县城黄海大道（西）268 号 2 幢	江苏省海安县城黄海大道（西）268 号 2 幢	
传真	0513-80688820	0513-80688820	
电话	0513-80688810	0513-80688810	
电子信箱	gq@ctyi.com.cn	fnp@ctyi.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以 B00、BOT 方式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环保基础设施项目和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范围覆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建筑垃圾处理、填埋气开发与利用、污泥处理、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弃物处理、污水处理以及城市环卫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坚守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主营产业，围绕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从未端处置向上游的分类、收运、中转和综合环卫方向拓展，延伸固废产业链，打造以生活垃圾处理为主线的城市服务综合运营商。报告期内公司投入运营的项目有：江苏如东、江苏启东、江苏海安、深圳平湖（二期）、福建连江、山东滨州、吉林辽源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建设和筹备建设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有：吉林延吉、黑龙江牡丹江、山东莒南、安徽太和、陕西蒲城以及河南民权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运营的环卫项目有：郸城县环卫市场化项目；投入运营的填埋气项目有：重庆江津、重庆大足填埋气发电厂；正在建设和筹备建设的填埋气发电项目有：湖南常宁、江苏高邮、江苏东海、长春双阳、河南鹿邑、湖北云梦、南宁武鸣、湖南平江、辽宁北票以及重庆合川填埋气发电厂；正在筹建的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有：江苏海安、山东滨州餐厨垃圾处理厂。公司项目荣获众多荣誉，特别是海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荣获了“2014-2015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为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建设管理工作树立了标杆。

公司在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尤为注重提升自主创新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60 件，其中新增发明专利 8 件，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52 件，充分实现了垃圾焚烧发电领域核心设备和关键设备的国产化，关键技术研究被国家科技部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环保治理精品工程和以污水处理、烟气净化、垃圾压缩、垃圾焚烧设备为主导产品的国内领先环保装备制造基地。

公司坚持国内市场与国外市场齐头并进，在保证国内市场稳步推进的同时，积极投身海外市场，为公司打响知名度，提高企业整体形象。此外，2016 年分别在欧洲布鲁塞尔及加拿大首都渥太华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垃圾处理相关应用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和海外市场推广业务，引进世界一流人才。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980,499,677.82	825,399,099.44	18.79%	550,900,43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724,505.01	228,195,230.21	-7.22%	175,015,90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891,785.22	215,442,268.78	-6.29%	174,548,98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75,302.92	157,646,737.08	43.03%	73,449,01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9	0.1842	-7.22%	0.14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9	0.1842	-7.22%	0.14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2%	13.14%	-2.32%	15.66%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5,998,494,257.39	4,399,024,386.49	36.36%	3,272,286,23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2,461,721.40	1,850,377,416.92	11.46%	1,622,182,186.71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2,867,106.82	189,604,042.06	212,903,006.81	415,125,52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53,664.75	35,821,867.97	63,171,010.60	76,577,96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10,492.30	34,174,347.08	60,396,266.53	71,610,67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408.67	44,890,660.75	46,515,531.53	138,011,519.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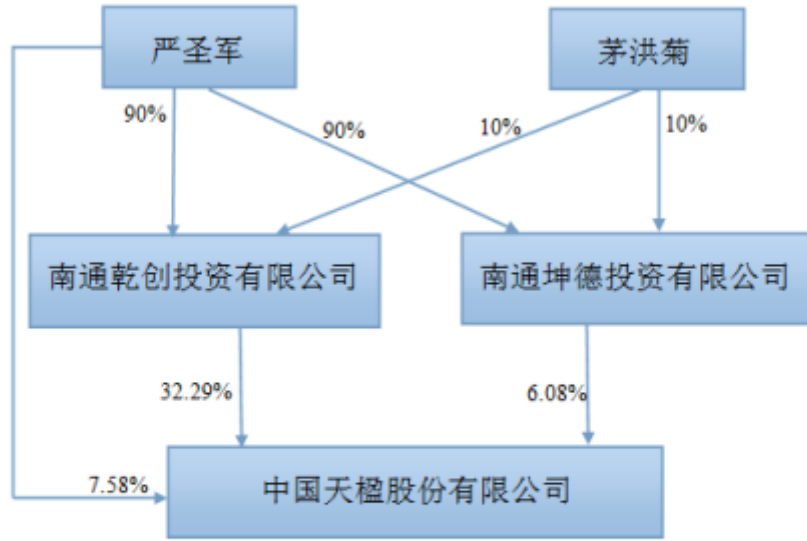
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2.29%	399,889,313	263,709,378	质押	263,700
严圣军	境内自然人	7.58%	93,901,228	87,901,228	质押	939,000
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8%	75,345,534	75,345,534	质押	753,400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61%	44,709,630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36%	41,582,5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1%	29,898,00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8%	14,561,257			
上海裕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3,659,868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1%	8,831,11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富锦8号信托计划	其他	0.41%	5,114,4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严圣军、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系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严圣军先生和茅洪菊女士为夫妻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2016 年回顾

2016 年，公司明确以打造垃圾处理全产业链平台及循环经济产业园为目标，以成为城市服务综合运营商为己任。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取得了重大的实质性突破，除了继续获得优质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外，分类收运及环卫一体化方面成绩斐然，更是成功签订了通州湾循

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在运营方面，公司垃圾处理量和上网电量大幅提升，销售收入再创新高。2016 年 10 月，公司与重庆市铜梁区市政园林管理局签订了《重庆市铜梁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进一步稳固了公司在固废领域的领先地位；2016 年 12 月，公司与南通崇川区环境卫生管理处签订了《南通市崇川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服务合同书》标志着公司向垃圾处理上游产业链延伸迈出了实质性一步；2016 年 12 月，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中节能华禹（镇江）绿色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完成对西班牙 Urbaser 公司 100%股权的收购；2016 年 12 月，公司与通州湾江海联动示范区管委会签署的《静脉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项目投资规模 12.2 亿元，致力于建设世界一流的循环经济示范园区；2016 年 12 月，公司与郸城县城市管理规划办公室签订了《郸城县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书》，标志着公司正式涉足环卫领域，优化公司业务布局。

截止 2016 年底，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达到 59.98 亿元，同比增长 3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达 20.6 亿元，同比增长 11%。2016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81 亿元，同比增长 1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2.12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17 元，同比略有下降。

运营项目再创新高。2016 年，公司有江苏如东、江苏启东、江苏海安、福建连江、山东滨州、深圳大贸、吉林辽源七个垃圾焚烧发电运营项目，全年共处理垃圾量 290 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20%；实现上网发电量 6.2 亿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20%。

在建项目加速推进。2016 年，公司正在建设和筹备建设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达到 10 个，分别位于吉林延吉、黑龙江牡丹江、山东莒南、安徽太和、陕西蒲城、河南民权、重庆铜梁、滨州二期、连江二期、启东三期。其中延吉项目、莒南项目、太和项目计划于 2017 年实现并网发电。

装备制造持续增长。2016 年，装备制造继续完成延吉项目、莒南项目、太和项目、蒲城项目、民权项目、铜梁项目等设备的建造，为在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快速推进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分类收运及环卫一体化成果显然。公司成功签约南通市崇川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项目，成功实现了垃圾末端处理向上游的延升。同时，公司成功获取郸城县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成功实现了向环卫一体化市场的发展。

研究开发成绩喜人。公司全年新增授权专利 60 件，其中：新增发明专利 8 件，同比增加 300%；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52 件，同比减少 57%。“高效生活垃圾焚烧炉排炉及配套烟气净化成套技术与装备”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新型环保大吨位垃圾焚烧装备的研

发及产业化项目”入选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天楹牌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获评江苏省名牌产品；“单元模块化大型生活垃圾焚烧炉”取得南通市政府颁发的首届南通市专利优秀奖；天楹公司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并获评“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新增 4 件产品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国际化进程快速推进。公司专门成立了海外事业部负责开拓国际市场，积极开拓东南亚市场，南亚及西亚市场。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中节能华禹（镇江）绿色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完成对西班牙 Urbaser 公司 100%股权的收购。

## 二、2017 公司展望

随着国家大环保战略的推进，“一路一带”及“PPP”战略的实施，垃圾分类重要程度提升至国家层面，给公司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围绕战略发展目标，继续秉承“高质量，快节奏，尖技术，优服务”的精神和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价值取向，以卓越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全方位的服务和不尽的创新能力，不断满足社会的需求，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为改善人类生存环境做出更大贡献。

巩固垃圾处理领先地位。公司将坚守主业，继续开拓高质量的 B00, BOT 项目，确保运营项目安全、环保、高效运营，利用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优势，大力拓展 EPC 项目，并积极开拓垃圾处理国际市场。

打造垃圾处理行业的全产业链平台，成为城市服务综合运营商。公司围绕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从垃圾末端处置向上游的分类、收运、中转和综合环卫一体化方向拓展；加快推进通州项目建设，打造世界一流的循环经济产业园示范工程。

以资本引领来实现产业急剧扩张。公司将持续并高度关注国内外垃圾处理行业的优质资产，继续将国内外并购作为发展的主旋律，通过并购促使公司迅速做大做强。

加大研发力度。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的力度，紧盯世界一流的垃圾处理全产业链技术，坚持引进与自主研究并重，巩固与扩大技术优势，为未来公司的发展提供技术及新的商业模式支撑。

持续管理创新。管理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将通过管理创新，组织流程梳理，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垃圾焚烧发电	521,618,113.90	259,675,695.07	49.19%	14.45%	-0.32%	-7.29%
环保工程及设备	440,170,930.81	174,738,550.59	39.12%	26.42%	21.11%	0.11%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 1、变更原因

为进一步规范增值税会计处理，促进《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贯彻落实，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该规定自2016年5月1日执行。

##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增值税相关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执行。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5,006,425.04 元，减少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5,006,425.04 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修订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净损益亦无影响。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新设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新增东海县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江苏天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云梦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鹿邑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常宁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香港加楹投资有限公司，欧洲天楹有限公司，加拿大艾浦莱斯有限公司，郸城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市铜梁区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市合川区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扬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南通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南宁市武鸣区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